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

108 年度自然科學領域新課綱宣導儲備種子教師培訓徵選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二、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 108 年度工作計畫。

貳、計畫目的

- 一、加強技術型高中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自然科學領域規劃理念及研修內容之瞭解。
- 二、培訓技術型高中自然科學領域課程綱要宣導種子教師，協助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自然科學領域課程綱要之推廣與說明。
- 三、增進技術型高中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自然科學領域課程綱要之認識與了解，以利落實新課綱精神。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二、承辦單位：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以下簡稱本推動中心)。

肆、種子教師工作項目

- 一、參與本中心所辦理之種子教師培訓營，預計於 108 年 3 月，辦理四場：地點為長榮大學-南區場、台北科技大學-北區場、明道大學-中區場、花蓮高中-東區場。
- 二、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修正規定」第八點規定種子教師之任務為為推動課程諮詢輔導工作，於聘任期間，應依本推動中心年度工作計畫，執行課程諮詢、教材教法試行及教學資源推廣工作。
- 三、108 課綱實施後，參與公開授課具體提供教學回饋意見與相關建議。
- 四、透過遴選擔任本中心主辦或協辦自然領綱宣導與素養導向等初階研習講師。
- 五、蒐集所屬縣市之定期考試題(含答案)與教學計畫，至少包含個人服務之學校。
- 六、參與本推動中心資源研發小組，進行資源研發工作。

伍、種子教師遴選對象、條件與程序

- 一、遴選對象：全國技術型高中現職合格正式專任自然科教師(服務年資三年以上)，名額 80 人，技術型高中、高中設有職科之學校、綜合型高中，每校務必薦派一至三位(物

理科、化學科、生物科)自然領域召集人或對該議題有興趣的自然老師報名參加。培訓完成後，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聘任為種子教師；聘期一年，並得續聘。

二、遴選條件：

- (一) 已具初階培訓及具有擔任種子教師之熱忱。
- (二) 對於研發學科課程與教材教法、教學實務及學習評量行動研究，具有相關具體經驗或濃厚興趣者。
- (三) 為考量各區域學校平衡，依區域比例錄取。

三、遴選程序：

- (一) 請填寫報名表如附件一並於 **108 年 4 月 25 日(星期四)前**，傳真或 MAIL 回傳至北門農工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戴伶伊助理收。
 - 1. 傳真電話：(06)726-0148#255。
 - 2. E-mail：qqme123@mail.pmai.tn.edu.tw。
- (二) 初審：召開種子教師初審會議，依據遴選對象、遴選條件與書面資料，並考量區域平衡等因素進行審查，確定「種子教師培訓名單」。
- (三) 辦理種子教師培訓營：發函邀請通過初審之種子教師參與，參與教師需填具意願書附件二，並於培訓營中確認年度工作計畫與進度表。
- (四) 複審：於種子教師培訓營結束後召開種子教師複審會議，確定種子教師更新名單，報請教育部核發聘函。

陸、種子教師工作配合措施

- 一、本中心正式行文，報請教育部核發聘函。
- 二、擔任本中心資源研發小組之教師，由本中心正式函請服務學校每週半天不排課，以利種子教師參與培訓、研發教學資源、協助辦理區域研習等工作。
- 三、本中心優先邀請或推薦種子教師參與各項研討會或教師增能研習。
- 四、種子教師協助或參與本中心辦理之各項活動，推動中心依相關法規核實支付出席費、講師費、稿費、差旅費等。其原服務學校應給予公(差)假、協助課務派代及基本鐘點之代課費。

柒、預期成效

- 一、建立學校優質之課程發展、教師教學、學生學習及專業發展之經驗分享管道。
- 二、提高教師參與課程研習輔導活動意願，熟悉技高課程綱要精神、內涵及內容。
- 三、型塑專業社群，提供專業導向之進修規劃，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強化教師教學效能。
- 四、共同探討教學現場問題，研究解決方案，即時回饋提供解決策略。
- 五、培訓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進階課程講師，積極協助各校自然科教師進行素養教學與適性化評量設計，以具體提升教學與課堂學習成效。

附件一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

「自然」領域種子教師報名表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服 務 學 校		職 絡 電 話	辦公室： 分機
職 稱			行動電話：
E - m a i l			
學 歷 (學校/系所)		教學年資 (含代課)	年 月~ 年 月， 共 年
經 歷		任教科目	☐ 物理 ☐ 化學 ☐ 生物 ☐ 配課，科目

備註:本表請於 108 年 4 月 25 日前填寫完畢並 e-mail 至 qqme123@mail.pmai.tn.edu.tw

同意書

本人 _____，現職服務於 _____，已詳閱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種子教師實施計畫，並業經服務學校同意，願意參與種子教師培訓，並協助推動中心完成前述計畫所列種子教師各工作項目。

種子教師簽名：

教務主任核章：

機關首長核章：

年 月 日